

徵才公告

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脫貧方案家庭服務

約聘社會工作人員 2 名

一、徵才機關:基隆市政府

二、職 稱:約聘社工員

三、名 額:2 名

四、性 別:不限

五、工 作 地:基隆市

六、徵才期間:自 112 年 2 月 3 日起至 112 年 2 月 18 日止

七、資格條件:

(一)須具備以下其一資格:

1. 符合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以下簡稱考試規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規定。

2. 符合考試規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規定,且具社會工作相關系所碩士以上學歷,或領有社會工作師證書。

(二)具備駕照,並可實際上路;具備電腦文書及獨立作業能力。

八、工作項目:

(一)執行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脫貧方案「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及本府自辦之就業脫貧方案等相關業務。

(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九、薪資及福利:

(一)符合專門職業及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規定者,月薪 296 薪點(\$39,960/月)、每月 700 元風險津貼、年終 1.5 個月及國旅卡。

(二)符合專門職業及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規定,且領有社工師證書或具社會工作相關系所碩士以上學歷者,月薪 312 薪點(\$42,120/月)、每月 700 元風險津貼、年終 1.5 個月及國旅卡。

十、聯絡方式:

(一)意者備齊國民身分證、公務人員簡式履歷表(附照)、自傳及相關學經歷證明文件(含畢業證書、執業證書、實習證明、學分或成績單證明、經歷證明)等,於公告截止日(112 年 2 月 18 日)當日下午 5:30 前 e-mail 至 (hsieh99aa040@mail.klcc.gov.tw)或逕送至基隆市政府社會處婦幼及救助科,地址:基隆市安樂區麥金路 482 號五樓,封面請註明「應徵脫貧方案

約聘社會工作人員」，並請來電確認:02-24333121，謝社工，逾期不予受理。

(二)本府就相關資料先予書面審查，合於初審條件者，擇優進行面試(日期另行通知)，證件不齊或未具上開報名資格者恕不另行通知，錄取與否均不退件，未錄取者恕不另函通知。